

111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 暨增能研習課程-高雄

- 一、宗旨：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
協辦單位：高雄市水上運動發展協會
- 三、講習日期：111 年 9 月 30 日至 10 月 2 日(增能研習課程為 111 年 10 月 1 日)
- 四、講習地點：傳迎游泳池(鳳山市中山東路 325 巷 2 號)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9 月 28 日止，以網路報名為準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報名網站：<https://work.kcsat.org> 高雄市水上運動發展協會
- 六、報名手續：
 1. 進入網站→登入帳號(無帳號者請註冊新學員帳號)→點選「講習會報名」→點選講習場次→確認無誤點擊「開始報名」並詳填與上傳各項資料。(報名上傳的照片、證照請用 JPG 圖檔)
 2. 完成場次報名後，點選「我的報名紀錄」即可取得報名費付款帳號，完成付款即完成報名手續。
 3. 點選「我的報名紀錄」可檢視報名及繳費紀錄，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學員。
 4. 報名費每人 3500 元(含證照費)，報名學員未及 30 名，則取消該場次講習會。
 5. 洽詢電話：梁國禎-0919181277 李清順-0926995628
 6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七、報名資格：
 1. 年滿十八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 2.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。
 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 4. 嫻熟游泳規則。
 5. 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100 公尺四式者。
- 八、報名名額：以 100 人為限。
- 九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查詢。
- 十、參加增能資格：
 1. 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裁判/教練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
 2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近三個月內刑事警察局核發良民證)
 3. 附身份證影本一份。
 4. 增能研習報名費：每人 600 元
- 十一、附則：
 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教練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教練課程授課。
 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。
 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 4. 術科測驗時，講習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 5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0%。
 6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 7. 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 C 級教練講習資格與 B 級裁判講習會。
 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C 級裁判證照。
- 十二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1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(公開水域)裁判講習會課程(高雄)

日期課程 時間	9月30日 星期五	10月1日 星期六	10月2日 星期日
08:00 09:0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 蘇建銘	紀錄 (紀錄方法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裁判長與助理裁判長 蒲俊誠
09:10 10:00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 蘇建銘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安全防護 蒲俊誠
10:10 11:00	游泳賽會運行 蘇建銘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賽程裁判 與轉彎檢察員 蒲俊誠
11:10 12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 蘇建銘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(裁判技術) 陳復龍	公開水域 賽會運行 裁判影片觀摩 蒲俊誠
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13:50	國家體育政策 與協會組織概況 林育正	裁判判例 裁判執法案例 陳復龍	術科檢定 中華泳協
14:00 14:50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 林育正	公開水域終點主任 與終點裁判 游顯宗	學科檢定 中華泳協
15:00 15:50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 林育正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、檢錄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6:00 16:50	場地與器材設備 林育正	公開水域 安全檢查 員與報告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7:00 17:50	報到&始業式 性別平等教育 楊家宏	公開水域 餵食台裁判、紀錄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18:00 18:50		公開水域 發令員、計時員 游顯宗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 傳迎游泳池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學術科測驗地點：傳迎游泳池(鳳山市中山東路325巷2號)